

Disclosure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增发招股意向书摘要

股票简称:中信证券 股票代码:600030
CITIC Securities Co., Ltd.
注册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湖贝路1030号海龙王大厦

保荐人(主承销商): 东吴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增发招股意向书公告时间:二〇〇七年八月二十三日

重要声明
本招股意向书摘要的目的仅为向公众提供有关本次发行的简要情况。投资者在做出认购决定之前,应仔细阅读招股意向书全文,并以其作为投资决定的依据。

投资者若对本招股意向书及其摘要存在任何疑问,应咨询自己的证券经纪人、律师、专业会计师或其他专业顾问。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招股意向书及其摘要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保证所披露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本招股意向书及其摘要中财务会计报告真实、完整。

证券监督管理机构及其他政府部门对本次发行所作的任何决定,均不表明其对所发行证券的价值或者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重大风险提示

1.根据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提出的2006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在经公司200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实施之后,本公司尚有未分配利润125,034.07万元,经本公司200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该部分未分配利润及公司2007年新产生的利润均由公司增发后的新老股东共享。

2.根据国务院批准的华夏证券重组方案,2005年12月12日,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中信建投与华夏证券签订了资产收购协议,约定华夏证券将其下属全部证券营业部、证券服务部的经纪业务交付给中信建投。2005年12月16日,双方正式办理移交手续。

2007年4月,中信建投收回了华夏证券被银行扣划的资金8,208万元;2007年5月,账户清理报告和专项审计报告通过监管部门组织的评审;2007年8月,中国证券投资者保护基金有限责任公司划拨首批收购资金8亿元至华夏证券清算组,正在办理划转中信建投的付款手续。

上述“其他应收款——华夏证券资产”的回收取决于华夏证券清算组对需收购的客户证券交易结算资金及个人债权的甄别确认工作以及中国证券投资者保护基金公司收购工作的进度及结果。

2007年4月,中信建投收回了华夏证券被银行扣划的资金8,208万元;2007年5月,账户清理报告和专项审计报告通过监管部门组织的评审;2007年8月,中国证券投资者保护基金有限责任公司划拨首批收购资金8亿元至华夏证券清算组,正在办理划转中信建投的付款手续。

中信建投对应收华夏证券移交客户资金的缺口部分未计提坏账准备,主要是因为该部分客户交易结算资金缺口在中信建投收购华夏证券资产前即已存在,而且重组方案也经国务院批准。

3.本公司第一大股东中信集团控制着中信银行、中信信托投资有限公司、中信资产管理、信达证券、信达期货、信达基金、信达期货经纪等金融业务,中信集团自身不直接从事任何竞争性证券业务。

本公司与中信集团控制的其他公司从事的银行、信托、保险、期货等其他非证券金融业务上存在一定的交叉关系,是在我国金融分业经营的特殊背景下形成的。

除非特别提示,本增发招股意向书摘要的下列词语含义如下:
发行人、公司、本公司、中信证券 指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集团 指 中国中信集团公司
中信银行 指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人寿 指 中国人寿保险(集团)公司
中国人寿股份 指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证券国际 指 中信证券国际有限公司,原名中信证券(香港)有限公司
中信建投 指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华夏证券 指 华夏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资本 指 中信资本控股有限公司,原为中信资本市场控股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或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本次发行 指 本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不超过35,000万股面值1.00元的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的行为
承销团 指 以东吴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为主承销商(保荐人)组成的承销团成员
保荐人、主承销商 指 东吴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A股 指 面值人民币1.00元的人民币普通股
上市 指 本次增发股票获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元 指 人民币元
证券服务部 指 经中国证监会批准和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注册登记以后,由证券公司的证券营业部在其法定营业场所之外设立的为投资者提供证券交易服务的营业网点

第一章 本次发行概况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法定名称: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CITIC Securities Company Limited
注册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湖贝路1030号海龙王大厦
股票上市地: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及代码:中信证券 600030
法定代表人:王东明
成立时间:1995年10月25日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新源南路6号京城大厦3层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A层
电话:010-8458 8581
传真:010-8458 8151
公司网址:http://cs.citic.com
电子信箱:zszq@citics.com
经中国证监会等监管部门的批准,本公司主营业务范围为:证券(含境内上市外资股)的代理买卖;代理证券还本付息、分红派息;证券的代保管、鉴证、代理登记开户;证券的自营买卖;证券(含境内上市外资股)的承销(含主承销);客户资产管理;证券投资咨询(含财务顾问)。

本公司盈利能力较强,经营发展稳健,是目前国内资本规模最大的证券公司。截至2006年末,本公司净资产123.10亿元,比2005年末增长118.02%;净资产105.78亿元,比2005年末增长160.54%。本公司净资产、净资产均居行业第一位。

公司经纪业务、股票发行与承销、债券承销、债券销售交易,研究

等业务均位居市场前列。2003年被《欧洲货币》评为“最佳债权融资行”;2004年本公司投资银行团队获得《新财富》杂志“中国最佳投资银行团队”称号;2005年本公司被《新财富》杂志社评选为“本土最佳证券公司”第一名;2002年至2005年连续四年被《亚洲货币》杂志评为“中国最佳债权融资行”;2003年至2005年连续三年荣获《亚洲货币》杂志“中国最佳债权融资行”;2006年获得了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2006年度中小企业板最佳保荐机构”称号;2007年6月获得了由上海证券报主办的首届“中国最佳投资银行”评选活动颁发的“卓越投行团队”称号。

(二)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1.本次发行核准情况
本次发行经公司2007年6月4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2007年6月20日召开的200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通过。董事会决议公告和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分别刊登在2007年6月5日、2007年6月21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上。

2.本次发行已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发行字[2007]244号文核准。

2.发行股票类型:人民币普通股(A股)

3.每股面值:1.00元

4.发行规模:本次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3.5亿股(含3.5亿股),发行规模原则上不超过250亿元,具体发行规模由本公司与保荐人(主承销商)根据相关规定及实际情况协商确定。

5.发行价格:本次发行价格为74.91元,不低于公告招股意向书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收盘价均价。

6.预计募集资金量:原则上不超过2,500,000万元

7.预计募集资金净额: 万元

8.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

账户名称: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账号:7110210187000066611

开户银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京城大厦支行

发行方式:采取网上、网下定价的方式发行,原股东可按其在

本公司股权登记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持股数的一定比例优先认购。

10.发行对象:持有上海证券交易所以A股股票账户的自然人和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者除外)。

11.申请上市地:上海证券交易所

12.承销方式及承销期:承销团余额包销,由主承销商东吴证券

有限责任公司牵头组成的承销团包销余额股票,承销期的起止时间:自2007年8月23日至2007年9月10日止。

13.发行费用概算:

Table with 2 columns: Item (项目), Amount (金额(万元))

注:发行费用可能会根据本次发行的实际情况有所调整。

14.承销期间的停牌、复牌安排

本次发行期间的日程与停牌安排如下(如遇不可抗力则顺延):

Table with 4 columns: Date (日期), Issuance Arrangement (发行安排), Suspension Arrangement (停牌安排)

15.本次发行股票的上市流通

本次增发网上发行的部分无持有期限限制。本次增发结束后,发行人将尽快办理增发股份上市的有关手续。具体上市时间将另行公告。

二、本次发行的有关机构

(一) 发行人

名称: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新源南路6号京城大厦3层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A层

法定代表人:王东明

董事会秘书:谭宇

电话:010-8458 8581

传真:010-8458 8151

(二) 保荐人(主承销商)

名称:东吴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苏州市爱河桥路28号

法定代表人:吴永敏

保荐代表人:汤迎旭、余焕

项目主办人:王茂华

项目组成员:杨伟、刘冬、王振亚、杨淮、申隆

联系电话:0512-8766 8802,0512-8766 8812,0512-8766 8039

传真:0512-6558 2005

(三) 分销商

1.中国建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副主承销商)

法定代表人:杨小阳

住 所: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三路深圳国际商会中心48-50

联系电话:010-6627 6803

联系 人:万新

2.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副主承销商)

法定代表人:肖时庆

住 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5号2-4层

联系电话:010-6656 8009

联系 人:赵博

3.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明权

住 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南路528号上海证券大厦

联系电话:021-5081 8887-277

联系 人:朱晓霞

4.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汤世生

住 所:新疆乌鲁木齐市建设路2号

联系电话:010-6226 7799-6613

联系 人:洪涛、章刚

5.齐鲁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玮

住 所:山东省济南市经十路71号山大华特广场5楼B510

联系电话:0531-8128 3753

联系 人:田蓉

6.第一创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刘学民

住 所:深圳市罗湖区笋岗路12号中民时代广场B座25、26层

联系电话:010-6805 9588-6161

联系 人:尚 慧

(四) 发行人律师事务所

名称: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158号远洋大厦F407-408

负责人:郭斌

经办律师:贺伟平、杨映川

电话:010-6641 3377

传真:010-6641 2855

(五) 审计机构

名称:天华中兴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9号五栋大楼C座14层

法定代表人:夏焕东

经办注册会计师:唐金超、游宁

电话:010-6831 5858

传真:010-8839 5050

(六) 申请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名称:上海证券交易所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南路528号上海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朱从玖

电话:021-6880 8888

传真:021-6880 7813

(七) 收款银行

名称: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八) 股份登记机构

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住所:上海市浦建路727号

法定代表人:王迪彬

电话:021-5870 8888

传真:021-5889 9400

第二章 发行人主要股东情况

一、本次发行前本公司的股本情况

截至2007年3月31日,本公司股本总额为2,981,500,000股。前十大

股东持股情况具体如下:

Table with 6 columns: Order (序号), Shareholder Name (股东名称), Shareholding Nature (股份性质), Shareholding Percentage (持股比例), Shareholding Amount (持股数量), Shareholding Date (持股日期)

注1:报告期内公司前十大股东无股份质押和冻结情况;前十大

股东中,中信国安集团公司为中信集团的全资子公司;人寿集团为人

寿股份的控股股东;

注2:中信集团所持股份中7,836,884股法人股为公司股权激励

计划留存股;

注3:股份限售情况的合计不包含中信集团持有的公司股权激励

计划暂存股7,836,884股。

二、本公司第一大股东的的基本情况

截至2007年5月31日,中信集团持有本公司741,825,407股,占中

信证券总股本的24.88%,中信集团及其下属公司合计持有本公司

802,416,034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26.91%。中信集团是本公司的第

一大股东。

中信集团注册地和办公地均为北京,是由国务院批准,于1979年

10月创办的我国首个实行对外开放的窗口企业。截至目前,中信集团

注册资本为3000亿元,法定代表人为孔丹先生。

中信集团是我国领先的大型跨国企业集团,重点投资于金

融服务、信息技术、能源和重工业等行业。

第三章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

一、同业竞争

(一)本公司第一大股东及其控制的法人与本公司从事相同或相

似业务的情况

本公司第一大股东中信集团自身不直接从事任何竞争性证券业

务,其在证券领域的投资仅本公司一家。

中信集团控制着中信银行、中信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中信资

产管理有限公司、信达人寿保险有限公司、中信期货经纪有限责任公

司等其他金融企业,经营证券、信托、保险、期货等其他金融业务。中

信集团自身不直接从事任何竞争性证券业务,同时,在中信集团及其

下属控制的其他公司从事的银行、信托、保险、期货等其他非证券金

融业务方面,由于我国金融监管体制的原因,银行、证券、信托、保险

仍属于分业经营、分业监管,各自行业所经营的业务受监管部门严格

监管,因此本公司与中信集团及其下属金融企业不存在实质性同业

竞争关系。

本公司与中信集团控制的其它金融企业在业务上存在一定的交

叉关系,是在我国金融分业经营的特殊背景下形成的,这些业务交

叉关系没有对本公司经营产生实质性损害。为了最大限度地保证

本公司在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中发展,充分保护本公司中小股东的

利益,中信集团已于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出具了避免同业竞

争的《承诺函》。

(二)避免同业竞争的制度安排

为避免同业竞争,中信集团已于2002年9月28日向本公司出具了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中信集团认为:“本公司(指中信集团)

的下属金融企业包括银行、证券公司、信托投资公司和保险公司,上述

四家企业按照国家有关法律和法规规定进行分业经营,分别接受相

关监管机关的监管,并根据监管机关核定的业务范围开展业务。本公

司(指中信集团)的下属各金融企业所从事的大部分金融业务存在较

大差别,但银行、证券公司、信托投资公司所从事的少量业务相同或

类似。”

在同业竞争方面,中信集团承诺不再设立新的证券公司;承诺针

对银行和信托投资公司所从事的与证券公司相同或类似的业务,由

本公司进行充分的信息披露;中信集团还承诺不利用其在股份公司

中的股东地位,损害股份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

为了完善法人治理结构,本公司聘请了多位独立董事。目前,本

公司18名董事会成员中有8名独立董事,占董事总数的44.44%。独立

董事均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了职责,就有关事项独立地发表

了意见,维护了中小股东的利益。

(三)独立董事对发行人同业竞争情况发表的意见

本公司独立董事认为:为避免公司与公司第一大股东中国中

信集团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产生同业竞争,中国中信集团公司已于公

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出具了承诺函。公司与公司第一大股东中国

中信集团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之间不存在实质性的同业竞争,避免

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执行切实有效。

二、公司报告期内关联方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一)报告期内关联交易对本公司影响

表3-2-1 近三年关联交易对本公司影响情况

Table with 6 columns: Party (关联方), Transaction Content (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内容), Transaction Date (关联交易发生时间), Transaction Amount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Proportion (占期末总资产的比重(%)), Impact on Profit (对公司利润的影响(万元))

(二)独立董事对关联交易发表的意见

本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近三年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均

为公司正常经营所为,为交易行为遵守了“公平、公开、公正”原则;关

联交易价格公允,不存在明显高于或低于正常交易价格的情况;关联

交易的表决、签署、执行程序符合《公司章程》及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

公司有关关联交易的程序,已履行法定批准程序;有关减少和规范关联

交易的相关措施切实可行。

第四章 财务会计信息

一、简要合并会计报表

(一)最近三年一期简要合并资产负债表

表4-1-1 最近三年本公司简要合并资产负债表(单位:元)

Table with 5 columns: Item (项目), 2006年12月31日, 2005年12月31日, 2004年12月31日, 2007年3月31日

表4-1-2 最近一期本公司简要合并资产负债表(单位:元)

Table with 4 columns: Item (项目), 2007年1-3月, 2006年1-3月

(二)最近三年一期简要合并利润表

表4-1-3 最近三年本公司简要合并利润表(单位:元)

Table with 4 columns: Item (项目), 2006年度, 2005年度, 2004年度, 2007年1-3月

(三)最近三年一期简要合并现金流量表

表4-1-5 最近三年本公司简要合并现金流量表(单位:元)

Table with 4 columns: Item (项目), 2006年度, 2005年度, 2004年度, 2007年1-3月

表4-1-6 最近一期本公司合并现金流量表(单位:元)

Table with 4 columns: Item (项目), 2007年1-3月, 2006年1-3月

(四)最近三年一期股东权益变动表

表4-1-7 最近三年本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单位:元)

Table with 6 columns: Item (项目), Balance (股本), Capital Reserve (资本公积), Surplus Reserve (盈余公积), Minority Shareholder's Equity (少数股东权益), Total Equity (所有者权益合计)

表4-1-8 2007年一季度本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单位:元)

Table with 6 columns: Item (项目), Balance (股本), Capital Reserve (资本公积), Surplus Reserve (盈余公积), Minority Shareholder's Equity (少数股东权益), Total Equity (所有者权益合计)

注:由于2007年1月1日颁布了新的会计准则,会计核算口径发生了变

化,故在权益变动表中部分科目中,2007年期初数与2006年的期末数